

2016年



●高考报考指南系列丛书●

全国独立学院

→ 报考指南 ←

主编 文祺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责任编辑：张慧峰
封面设计：赵雅明

权威的高考志愿填报参考书·是你人生发展方向的指南针

连续出版 畅销多年

《全国独立学院报考指南》分省介绍全国近300所独立学院（二级学院）的历史沿革、办学特色、专业设置、师资力量、招生录取规则等内容。本书是第一部全面介绍独立学院办学特色与报考信息的权威用书。

2016年高考报考指南系列丛书（共14册）

- ★《全国高校录取分数线统计（本科）》
- ★《全国高校录取分数线统计（三本及高职高专）》
- ★《高考报考宝典》
- ★《全国高校专业解读》
- ★《全国军事政法院校报考指南》
- ★《全国艺术院校（专业）报考指南》
- ★《全国美术专业（院校）报考指南》
- ★《全国高校自主招生备考一本通》
- ★《全国重点大学报考指南》
- ★《全国普通高校报考指南》
- ★《全国高职高专院校报考指南》
- ★《全国独立学院报考指南》
- ★《海外留学指南》
- ★《高中生职业规划与志愿填报》

ISBN 978-7-5682-1584-8



定价：39.00元

用心办书 质量取胜

全国独立学院报考指南

(2016年)

主编 文祺

副主编 许 错 刘 艳 屈金华

编 者 尚淑荣 张凤林 周延菲 王 栋 张凤梅
李秀芳 梁全文 屈金华 赵雅明 潘艳秋
赖经洪 刘 杨 陶建文 涂爱华 韩华玉
李佳英 毛智巍 李广永 岳 然 张光辉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BEIJING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PRESS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16年全国独立学院报考指南 / 文祺主编. —北京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 2016.1

ISBN 978 - 7 - 5682 - 1584 - 8

I. ①2… II. ①文… III. ①高等学校 - 招生 - 中国 - 2016 - 指南
IV. ①G647.32 - 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299057 号

出版发行 / 北京理工大学出版社有限责任公司
社 址 /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5 号
邮 编 / 100081
电 话 / (010)68914775(总编室)
82562903(教材售后服务热线)
68948351(其他图书服务热线)
网 址 / <http://www.bitpress.com.cn>
经 销 /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 三河市越阳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 850 毫米×1168 毫米 1/16
印 张 / 20.5
字 数 / 880 千字
版 次 /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2016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 39.00 元

责任编辑 / 张慧峰
文案编辑 / 张慧峰
责任校对 / 周瑞红
责任印制 / 边心超

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请拨打售后服务热线,本社负责调换

前言

QianYan

随着我国高等教育的快速发展和招生政策的不断优化和调整,高考升学的机会不断增加,对于考生和家长来说,能否考上大学已不是关心的主要问题,他们更为关注的是如何选择一个适合自己的学校和专业,并把个人特长与职业生涯规划相结合。那就需要综合收集信息,科学地填报志愿。

鉴于以往考生填报志愿盲目性比较大,所学非所愿,高分低就等现象屡有发生,归根结底是因为没有提前了解当年报考院校的录取规则以及设置的招生专业计划等详细内容,部分家长和考生由于平时忙碌,没有时间关注高考政策和学校招录规定,直到考生准备报考时,才乱了阵脚,开始搜集报考资料,跑书店和图书馆,咨询专家和学校招办,面对林林总总数千所院校资料,往往是一头雾水,无所适从,最终填报了一所“满意”(当时主观认为良好)的学校,从而导致考生个人特长及能力难以得到充分施展,为以后的就业和发展埋下隐患。因此,青年学子不仅要考得好,而且还要报得科学。那么,如何才能报得好呢?

在此,建议考生对拟报考院校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综合分析:

1. 院校的历史沿革。
2. 院校办学实力。
3. 院校录取规则中的特殊规定和要求。
4. 院校的专业设置及招生范围。

如何让考生全面、翔实地了解心仪院校的历史沿革、师资力量、专业设置、录取规则等内容,已成为全国众多考生及家长们的迫切需求。

基于此,在有关领导的倡议和大力支持下,本系列丛书编委会在总结多年报考类图书编著经验的基础上,并且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招办的积极配合下,精选 1500 余所高校的报考资料,编写了《全国重点大学报考指南》、《全国普通高校报考指南》、《全国独立学院报考指南》、《全国高职高专院校报考指南》、《全国艺术院校(专业)报考指南》和《全国军事政法院校报考指南》等系列丛书,以飨读者。

《全国独立学院报考指南》囊括全国独立学院近 300 所,大部分内容由各高校招办提供并严格审核,保证了信息的权威性和准确性。本书主要介绍:最新院校概况、招生专业设置、招生范围、录取规则、收费标准、奖助学金制度、学校联系方式、主管部门、校园网及招生

网网址、办学类型等内容。

本书的主要亮点是在内容布局上打破了传统的编著方式(仅对院校的历史沿革、办学实力、录取规则、过去的教学科研成果等进行长篇大论介绍),我们重点介绍了考生和家长最为迫切需要的宝贵资料——高等院校最新的专业设置和招生范围等内容。不但给考生和家长提供了报考资料查询搜集的快捷方式,而且提供了比较完整的查询访问终端内容。

为广大考生服务、为教育工作者服务是我们编委会全体人员的一致心愿,但由于时间仓促,编者水平有限,加上本书涉及面较广、所需资料量较大,如有疏漏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了教育部、部分省市教育厅(教委)和广大高等院校的大力支持,在此深表谢意!

(特别声明:本书提供的所有信息仅供参考,不承担招生纠纷连带责任,考生填报志愿时应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办和所报院校公布的最终招生信息为准。)

高考报考指南系列丛书编委会

2016年1月于北京

目录

Contents



北京

首都师范大学科德学院	1
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	2
北京工商大学嘉华学院	3
北京工业大学耿丹学院	4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瑞酒店管理学院	4

天津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	6
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	6
天津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	8
南开大学滨海学院	9
天津师范大学津沽学院	10
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	11
天津大学仁爱学院	12
天津财经大学珠江学院	14
天津体育学院运动与文化艺术学院	15
天津理工大学中环信息学院	16

河北

河北大学工商学院	18
华北理工大学轻工学院	19
河北科技大学理工学院	20
华北电力大学科技学院	21
燕山大学里仁学院	21
河北工业大学城市学院	22
石家庄铁道大学四方学院	23
河北农业大学现代科技学院	24
河北医科大学临床学院	25
华北理工大学冀唐学院	26
河北经贸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26

石家庄经济学院华信学院	27
中国地质大学长城学院	28
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学院	29
北京交通大学海滨学院	30
河北师范大学汇华学院	30
河北工程大学科信学院	32

山西

中北大学信息商务学院	33
太原理工大学现代科技学院	33
太原科技大学华科学院	34
山西农业大学信息学院	35
山西医科大学晋祠学院	37
山西师范大学现代文理学院	37
山西大学商务学院	38
山西财经大学华商学院	39

内蒙古

内蒙古师范大学鸿德学院	41
内蒙古大学创业学院	42

辽宁

大连理工大学城市学院	44
大连工业大学艺术与信息工程学院	45
沈阳化工大学科亚学院	46
大连医科大学中山学院	47
辽宁医学院医疗学院	48
辽宁中医药大学杏林学院	48
辽宁师范大学海华学院	49

吉林

长春大学旅游学院	51
----------	----

东北师范大学人文学院	52
长春理工大学光电信息学院	53
长春工业大学人文信息学院	54
吉林建筑大学城建学院	55
吉林师范大学博达学院	56

黑龙江

黑龙江工程学院昆仑旅游学院	58
---------------	----

上海

上海外国语大学贤达经济人文学院	59
上海师范大学天华学院	60

江苏

东南大学成贤学院	62
南京大学金陵学院	63
中国矿业大学徐海学院	64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金城学院	65
南京理工大学紫金学院	66
南京师范大学泰州学院	67
南京理工大学泰州科技学院	68
中国传媒大学南广学院	69
南京医科大学康达学院	71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滨江学院	72
苏州大学文正学院	73
苏州大学应用技术学院	74
江苏大学京江学院	75
江苏师范大学科文学院	76
扬州大学广陵学院	77
南京财经大学红山学院	79
南京邮电大学通达学院	80
江苏科技大学苏州理工学院	81
常州大学怀德学院	82
南京审计学院金审学院	83
南通大学杏林学院	84
南京工业大学浦江学院	85
南京师范大学中北学院	86
南京中医药大学翰林学院	88
苏州科技学院天平学院	89

浙江

浙江师范大学行知学院	91
宁波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92

浙江大学宁波理工学院	93
浙江大学城市学院	95
浙江工业大学之江学院	96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	98
浙江理工大学科技与艺术学院	99
浙江海洋学院东海科学技术学院	100
中国计量学院现代科技学院	102
浙江农林大学暨阳学院	104
温州医科大学仁济学院	105
浙江中医药大学滨江学院	105
绍兴文理学院元培学院	107
湖州师范学院求真学院	108
杭州师范大学钱江学院	109
温州大学瓯江学院	111
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	112
嘉兴学院南湖学院	113
浙江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114
温州大学城市学院	115
同济大学浙江学院	117

安徽

安徽大学江淮学院	119
安徽农业大学经济技术学院	119
阜阳师范学院信息工程学院	121
安徽工业大学工商学院	122
安徽师范大学皖江学院	123
安徽建筑大学城市建设学院	124
安徽工程大学机电学院	124
安徽财经大学商学院	126
安徽医科大学临床医学院	126
河海大学文天学院	127
淮北师范大学信息学院	129

福建

厦门大学嘉庚学院	130
集美大学诚毅学院	131
福建师范大学闽南科技学院	133
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	134
福建农林大学东方学院	136
福建农林大学金山学院	137
福州大学至诚学院	139

江西

南昌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142
------------	-----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143
江西农业大学南昌商学院	144
南昌大学共青学院	145
江西财经大学现代经济管理学院	146
华东交通大学理工学院	147
江西理工大学应用科学院	148
东华理工大学长江学院	149
江西中医药大学科技学院	151
南昌航空大学科技学院	152
赣南师范学院科技学院	153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理工学院	154

山东

烟台大学文经学院	156
中国石油大学胜利学院	157
山东科技大学泰山科技学院	158
青岛农业大学海都学院	159
青岛理工大学琴岛学院	160
山东财经大学东方学院	162
山东财经大学燕山学院	163
济南大学泉城学院	165
山东师范学历山学院	166
聊城大学东昌学院	167

河南

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	170
信阳师范学院华锐学院	170
河南大学民生学院	172
河南理工大学万方科技学院	173
河南科技学院新科学院	174
河南师范大学新联学院	176
安阳师范学院人文管理学院	177
中原工学院信息商务学院	178

湖北

武汉科技大学城市学院	180
湖北大学知行学院	181
三峡大学科技学院	181
湖北工业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183
江汉大学文理学院	184
武汉工程大学邮电与信息工程学院	185
武汉纺织大学外经贸学院	187
长江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188

长江大学文理学院	189
湖北汽车工业学院科技学院	190
湖北医药学院药护学院	191
湖北师范学院文理学院	192
湖北经济学院法商学院	193
湖北民族学院科技学院	195
武汉体育学院体育科技学院	196
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	197
湖北工程学院新技术学院	198
武汉理工大学华夏学院	200
华中师范大学武汉传媒学院	201
武汉大学珞珈学院	202

湖南

湘潭大学兴湘学院	204
湖南科技大学潇湘学院	204
湖南工业大学科技学院	205
南华大学船山学院	206
湖南商学院北津学院	207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	208
湖南师范大学树达学院	209
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	210
湖南工程学院应用技术学院	211
长沙理工大学城南学院	212
湖南文理学院芙蓉学院	213
吉首大学张家界学院	213
湖南中医药大学湘杏学院	214
湖南理工学院南湖学院	215
衡阳师范学院南岳学院	216

广东

北京师范大学珠海分校	218
电子科技大学中山学院	219
北京理工大学珠海学院	221
广东工业大学华立学院	223
吉林大学珠海学院	225
广州大学松田学院	226
中山大学新华学院	227
华南农业大学珠江学院	229
东莞理工学院城市学院	230
中山大学南方学院	231
广东海洋大学寸金学院	233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南国商学院	234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236
广东财经大学华商学院	237
广东技术师范学院天河学院	238
广州大学华软软件学院	240

广 西

广西大学行健文理学院	242
广西师范大学漓江学院	243
广西师范学院师园学院	244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信息科技学院	245
桂林理工大学博文管理学院	247
广西科技大学鹿山学院	248
广西中医药大学赛恩斯新医药学院	249
广西民族大学相思湖学院	250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海学院	251

重 庆

重庆大学城市科技学院	253
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南方翻译学院	254
重庆师范大学涉外商贸学院	255
重庆邮电大学移通学院	256
重庆工商大学融智学院	257
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	258

四 川

电子科技大学成都学院	261
成都理工大学工程技术学院	262
四川外国语大学成都学院	264
成都信息工程学院银杏酒店管理学院	265
西南财经大学天府学院	266
四川大学锦城学院	267
西南科技大学城市学院	269
四川大学锦江学院	270
西南交通大学希望学院	272

贵 州

贵阳中医学院时珍学院	275
贵州大学明德学院	275
贵州大学科技学院	276
贵阳医科大学神奇民族医药学院	277
贵州师范大学求是学院	278
遵义医学院医学与科技学院	279
贵州民族大学人文科技学院	280

贵州财经大学商务学院	281
------------	-----

云 南

昆明理工大学津桥学院	283
云南师范大学商学院	285
云南大学滇池学院	286
云南师范大学文理学院	287
昆明医科大学海源学院	288
云南大学旅游文化学院	289

陕 西

西安交通大学城市学院	292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华清学院	293
西北大学现代学院	295
西安财经学院行知学院	296
西安工业大学北方信息工程学院	297
陕西科技大学镐京学院	298
延安大学西安创新学院	299
西北工业大学明德学院	300
西安科技大学高新学院	301
西安理工大学高科学院	303

甘 肃

兰州财经大学陇桥学院	305
兰州交通大学博文学院	306
兰州财经大学长青学院	307
兰州理工大学技术工程学院	308

青 海

青海大学昆仑学院	310
----------	-----

宁 夏

宁夏大学新华学院	312
中国矿业大学银川学院	312

新 疆

新疆医科大学厚博学院	315
新疆财经大学商务学院	316
新疆农业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317
新疆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318
石河子大学科技学院	319

首都师范大学科德学院



电话: 010 - 89229201

校址: 北京市大兴区榆垡镇榆祥路 10 号

邮编: 102602

<http://www.kdenu.com>

主管部门: 北京市教委



学校简介

首都师范大学科德学院(学校代码 13629)是经教育部批准实施本科层次学历教育的新型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独立学院)。学校招生列入全国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计划,在全国 30 余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在校生 5000 余人。

学校位于北京市大兴区,主校区占地近 500 亩,另自有 1400 余亩实习实践基地。学校已建成数字化校园,拥有设施先进的实验室、图书馆、运动场、剧场、体育馆、实验实训中心,建筑风格独特,校园环境优美。

学校设有艺术设计学院、传媒学院、演艺学院、国际文化学院,共开设 48 个本科专业及专业方向。我校在艺术设计学、会展经济与管理、书法学、广播影视编导、播音与主持艺术、摄影、录音艺术、表演等 21 个专业及专业方向面向全国招生。

学校实行学年学分制管理。学习期满成绩合格者,颁发首都师范大学科德学院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者,颁发相应学士学位证书。

学校十分重视学生的就业教育,倡导一专多能,并积极广泛地拓展就业渠道,鼓励并引导学生考研。几年来,我校近百名毕业生考取北京大学、北京师范大学、中国传媒大学、首都师范大学、中国美术学院、四川美术学院等重点一流高校研究生,另有很多优秀者赴美国、英国、法国、韩国等海外知名学府深造。学校还积极鼓励学生到基层,近几年多名毕业生到基层当村官,到中小学任教,服务基层。众多毕业生在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中央电视台、广西电视台、北京光线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中铁勘测设计院、中旅国际会议展览有限公司等国内著名企事业单位就业。



录取规则

1. 普通类专业录取规则:

根据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规定确定调档比例,原则控制在招生计划的 120% 以内。按照“专业优先”的原则,参照进档考生的高考总分进行录取。

2. 艺术类专业录取规则:

(1) 艺术类本科专业在各地的艺术类本科批次录取。考生高考

文化课成绩达到所在省区的艺术类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后,按照艺术类专业成绩择优录取;专业成绩相同时,优先录取文化课成绩高者。

(2) 对于取得我校相关艺术类专业校考合格证的考生,在高考文化课成绩达到当地艺术类专业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后,按照艺术专业校考成绩择优录取;对于部分未组织校考的专业,在各省区录取时按照省级艺术类专业统考(联考)成绩择优录取。

(3) 对于使用我校校考成绩进行录取的艺术类专业,优先录取具有校考合格成绩的考生;在录取计划未满的情况下,承认其他本科院校相同专业的校考合格成绩,此时按照文化课成绩择优录取。

(4) 我校艺术设计学专业分为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艺术设计、建筑景观艺术设计、影视与舞台美术设计、新媒体艺术、会展艺术设计 6 个专业方向,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分为新闻节目主持、文艺节目主持、语言传播 3 个方向,广播电视编导分为新闻编导、文艺编导 2 个方向,摄影专业分为图片摄影、影视摄影 2 个方向,表演专业分为影视表演、声乐表演、社会舞蹈与传播(含国际流行舞蹈)、歌舞剧表演、演出艺术管理 5 个方向。以上各专业考生入学后,根据专业成绩、个人意愿在本专业内选择专业方向就读。

3. 其他招生条件:

(1) 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情况下,接收非第一志愿考生。对于报考生源充足的省份,将适当增加计划录取。

(2) 执行各省(市、区)制定的加分或降分政策。

(3) 各专业对男女比例均无限制。

(4) 我校公共外语授课语种为英语。

(5) 江苏省考生录取原则按照江苏省有关政策执行。

(6) 考生体检标准除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执行外,根据专业培养要求,我校另作要求如下:

① 艺术设计学、播音与主持艺术、表演、摄影专业及专业方向要求考生无色盲、色弱、听力正常。

② 播音与主持艺术、表演专业及专业方向要求考生双目视力经佩戴隐形眼镜矫正、新视力表 5.0 以上;发声器官无疾病;面部、颈部无明显疤痕、胎记、文身及皮癣。



收费标准

各专业学费以北京市教委正式批复为准;学费中包含一次免费出国实习实践,出国实习实践是必修环节,纳入学分,学生全部参加,学校承担全部费用;学生在校期间还需在国内多次参加实习实践,实践费用也包含在学费中。宿舍标准为四人间,住宿费每生每学年 3500 元。



专业设置

文/理: 会展经济与管理(会展策划与经营)。

艺术(文): 表演(声乐表演、社会舞蹈与传播)。

艺术(文/理): 表演(声乐表演、社会舞蹈与传播);艺术设计学(视觉传达、环境、建筑、影视与舞台、新媒体、会展);艺术设计学(建筑景观、影视与舞台美术、新媒体艺术、会展设计);摄影(图片

摄影、影视摄影);广播电视编导(新闻编导、文艺编导);播音与主持艺术(新闻节目主持、文艺节目主持、语言传播);录音艺术(声音制作);表演(影视表演);表演(演出艺术管理);表演(声乐表演);表演(社会舞蹈与传播);表演(歌舞剧表演);表演(影视表演、声乐表演、社会舞蹈与传播、演出艺术管理)。

艺术(不分文理):艺术设计学(新媒体艺术);艺术设计学(书法与设计)。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



电话:010-61227811 61227578

校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10号

邮编:100876

<http://zhaoban.ccbupt.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学校简介

北京邮电大学世纪学院是经教育部批准,由北京邮电大学与北京学涵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新的机制和新的办学模式合作举办的全日制本科普通高校,是教育部直属高校在京举办的第一所独立学院。

学院位于延庆县康庄镇,现有校园占地500亩,建有充分的教学及辅助用房,独立的图书馆大楼及实验楼。

学院现设有8个教学单位,现设有18个专业(其中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机械工程、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暂停招生),在校生近5300人。

学院现有专兼职教师323人,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达32%以上。

学院立足于电子信息领域,以通信工程、电子信息工程等电子信息类专业为重点,以数字媒体类专业为特色,建成了涵盖工、管、文、艺四个学科的专业理论教学体系、实践教学体系和素质教育体系。

学院先后与英国、法国、日本、美国、芬兰、韩国、中国台湾等大学和教育机构签署并实施了合作项目,开展了学历教育和短期课程培训合作,对学生进行职业化和社会化训练。目前,学院已有近300名师生赴英、法、美、韩、芬兰等国家进行学习交流,已经接收8批留学生就读。

学院六届毕业生平均就业率达到98.29%以上,3000余人就业于国有企业,已有500余人考取国内外各大院校的

硕士研究生。用人单位对我院学生反映良好;学生创业平台凸显创业成果典型,2010届毕业生蔡星创立了北京尚阅创艺文化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并设立了两家办事处,由于业绩突出,作为全球杰出青年社区代表,被邀请参加了2011年达沃斯国际经济论坛。



录取规则

1. 普通类本科专业录取

(1)按照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考试主管部门规定,学院普通类本科专业根据省份的不同,在本科第二批次或本科第三批次进行录取,在各省的具体录取批次以当地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公布的为准。

(2)学院录取考生时调阅考生档案的比例控制在120%以内。

(3)按有关政策享受加分的考生,按加分后的成绩进行预分专业,确定进档考生的专业方法是:分数优先,不设专业级差。

(4)学院在第一志愿录取未满额的情况下接受第二志愿的考生,依次类推。

(5)报考学院英语专业的考生,我院不需要英语口试成绩。学院不再单独组织面试及口试,且无英语单科成绩要求。

(6)学院对考生身体状况的要求严格执行以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共同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有关规定。新生入学后需进行体检复查,凡不符合条件或发现有舞弊行为者,取消入学资格。

(7)录取时,往届生和应届生一视同仁;无男女比例限制。

(8)学院对江苏省考生遵循先分数后等级的方法录取进档考生,对浙江省考生录取时使用二类考试科目成绩。

2. 艺术类本科专业录取

(1)艺术类本科专业在考生所在地的招生主管部门规定的艺术类本科批次进行录取。考生高考文化课成绩必须达到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主管部门在高考结束后划定的艺术类本科录取控制分数线。

(2)学院直接使用由省级招办统一组织美术类专业考试成绩(简称“省统考”成绩),学院不再单独组织专业考试(简称“校考”)。获得省统考美术类专业合格证书的考生方可填报数字媒体艺术专业(艺术类)志愿。录取时,由省级招办根据当地投档政策统一投档后,学院根据投档考生的综合成绩(专业考试省统考成绩+高考文化课考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综合考虑德、智、体等方面,全面衡量、择优录取。



收费标准

学院各专业均实行学年学分制。按学年收取学费、住宿费(六人间:2200元/学年),各专业学费标准如下:

市场营销、英语、电子商务、传播学22000元/学年;机械电子工程、财务管理、财务管理(国际注册会计师)、电子信息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物流工程24000元/学年;通信工程

(校企合作)28000元/学年;数字媒体技术32000元/学年;数字媒体艺术、软件工程(中日国际合作项目)、物联网工程(中美联合培养)、机械电子工程(法国工程师课程交流项目)35000元/学年。学院退费管理办法严格执行北京市教委相关政策。



专业设置

理工类:英语;机械电子工程;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校企合作);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中日国际合作项目);电子科学与技术;数字媒体技术;物流工程;财务管理;电子商务;市场营销;财务管理(国际注册会计师方向);物联网工程(中美联合培养)。

文史类:财务管理(国际注册会计师方向);英语;市场营销;财务管理;电子商务;传播学。

艺术(文/理):数字媒体艺术;数字媒体艺术。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北京工商大学嘉华学院



电话:010-69597736 69597746

校址:北京市通州区宋庄南路甲1号

邮编:101118

<http://www.cavard.edu.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学校简介

北京工商大学嘉华学院是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全日制本科普通高等学校(独立学院),国家计划内招生,颁发国家承认的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学院依托国际化高端平台,利用北京优质教育资源,把培养具有国际视野、专业素养和职业道德好的商科人才作为使命,致力于打造一流的国际化商学院。

学院位于北京市副中心通州,这里是世界闻名的画家村,聚集了上百名原生态画家和艺术家,也是学生学习成长的理想圣地。两校区占地面积540余亩,校舍建筑面积17万多平方米,有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体育馆、学生公寓、食堂、超市、浴室等教学、生活设施。

学院设有4个实验实训中心,中心共有24个实验室,其中基础实验中心有实验室11个,金融实验中心有实验室2个,会计实验中心有实验室5个,文化艺术实验中心有实验室6个。共配置了1200多台电脑,40多种教学软件和沙盘教具等,各类教学设备1900多台;已经开设的实验实训课程有60多门。

学院已与20多所国外知名大学建立了合作关系,通过建立欧美2+3国际班、海外实践课堂、青年领袖海外训练营、跨国公司实习、中华文化传播五个国际交流平台,助力学生实现出国学习深造获取双学位和跨文化交流体验的梦想。



录取规则

1. 我校原则上认可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部门的有关政策性加分,按照加分后的投档成绩进行录取和专业安排。

2. 在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情况下,将按规定招收符合条件的非一志愿考生。

3. 录取时按考生的投档成绩和专业志愿顺序,由高到低依次录取。

4. 对于江苏考生,投档后,按照先分数后等级的办法进行排序,依次录取。

5. 高考成绩总分相当时,优先录取英语、数学分数高的考生,金融工程、国际商务、审计学专业要求英语成绩在90分以上。

6. 往届生的录取和应届生一视同仁,并执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办的有关规定。

7. 对于艺术类考生,按照以下规定执行:

我校不单独设置艺术专业考试,艺术类专业直接使用由省级招办统一组织的美术类专业考试成绩(简称“省统考”成绩)。

录取时按文化成绩由高分到低分择优录取。如文化成绩并列,优先录取专业成绩高的考生。

8. 凡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满足其第一专业志愿。



收费标准

本校学生全部住宿,住宿费每生每年3500元,独立卫生间,热水器,配有空调,上床下桌,无线网络覆盖。

我校金融学、会计学、投资学、金融工程、国际商务、审计学、文化产业管理、视觉传达设计专业学费每生每年39800元(学费以北京市教委批复为准)。

学费为39800元/年的专业学生含一次公费赴加拿大名校游学机会(加拿大学习是必修环节,纳入学分,学生全部参加,学校承担费用);所有学生在校期间在国内外多次参加实习实践(其中包括赴马来西亚跨国公司带薪实习和到中注协、北注协等会计师事务所、民生银行、宁波银行等带薪实习)。



奖贷助制度

学校设立奖学金,学生可按国家政策规定申请国家和北京市奖学金、助学金。其中国家奖学金:8000元/年,国家励志奖学金:5000元/年。



专业设置

文/理:国际商务;会计学;金融工程;金融学;审计学;投资学;文化产业管理。

艺术(文)/艺术(理)/艺术(不分文理):视觉传达设计。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北京工业大学耿丹学院



电话:010-60413297 60413298

校址:北京市顺义区牛栏山镇

邮编:101301

http://www.gengdan.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学校简介

北京工业大学耿丹学院坐落于北京市顺义区,创办于2005年,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成立的一所全日制普通本科院校,学院以中国早期教育家、革命家、留英博士——耿丹烈士的名字命名。学院秉承“不以营利为目的”的公益性办学理念,传承耿丹烈士的爱国精神,铸造“耿耿丹心,为国为民”的校魂,践行“学会学习,决心奋斗,追求先进,争取全面”的校训,致力于打造一所担负社会使命的百年民办大学。

学院教学设施完备,教学条件优良,校区占地面积30.36万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18.75万平方米,绿地面积15.95万平方米,绿化率达53%。校园四季景色宜人,是首都绿化美化花园式单位。优越的地理与人文环境,在给予师生分享现代化大都市的科技、信息与文化的同时,又提供给师生潜心向学、教学一体化的交流空间。

目前设有六系四部22个本科专业,现有在校生5600余人。学院培养具有创新精神的复合型、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通过实施分层教学,为优秀学生提供成长空间;通过开设辅修课程、双学位课程,为复合型人才培养拓展渠道;通过创新创业系列讲座、创业孵化器等措施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学院确立了建设“开放式、国际化、应用型”本科院校的办学定位。通过开设国际化课程、开展双语教学、教师海外进修、学生海外游学等制度措施,培养师生的国际化观念与全球化视野。

学院面向海内外著名大学吸纳优秀人才,依托北京高校云集的教育资源优势,建成了一支名师云集、学缘多元、专兼结合、结构合理的师资队伍。学院以建设现代大学制度为目标,形成了民主治校、教授治教、专家管理的办学机制。



录取规则

1. 学院各专业录取批次、调档比例以当地招生考试主管部门公布的为准。

2. 按相关政策享受加分的考生,按加分后的成绩调档,无男女

生比例限制。

3. 学院对考生身体状况的要求以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共同下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和《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健康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规定为依据。新生入学后体检复查,凡不符合条件或发现有舞弊行为者,取消入学资格。

4. 美术类专业直接使用由省级招办统一组织美术类专业考试成绩(简称“省统考”成绩)。

5. 专业录取时按投档考生投档成绩采用志愿清、专业清规则进行录取;美术类专业投档成绩按各省投档政策执行,无特殊投档政策的省份按文化成绩(含政策加分)录取。



收费标准

我院严格执行北京市教委和发改委批准的学费标准和相关退费政策。各专业均实行学年学分制,按学年收取学费、住宿费,具体收费标准为:普通类专业25000元/年,美术类专业33000元/年,住宿费2400元/年。



专业设置

文史类:国际经济与贸易;财务管理;工程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工商管理类(市场营销、体育经济与管理);社会工作;英语;汉语国际教育。

理工类:国际经济与贸易;财务管理;工程管理;公共事业管理;工商管理类(市场营销、体育经济与管理);社会工作;英语;汉语国际教育;机械类(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工业设计);电子信息类(电子信息工程、通信工程);计算机类(计算机科学与技术、数字媒体技术)。

艺术(文理兼招):设计学类(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产品设计、数字媒体艺术);动画。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瑞酒店管理学院



电话:010-89283362

校址:北京市大兴区庞各庄镇工业区田园路11号

邮编:102601

http://www.bhi.edu.cn

主管部门:北京市教委



学校简介

北京第二外国语学院中瑞酒店管理学院是2008年经教

育部批准，实施本科层次学历教育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作为中国唯一获得瑞士洛桑酒店管理学院学术认证的大学，学院紧密围绕旅游酒店行业对人才的需求办学，以培养应用型高级专门人才为目标，以酒店管理专业为特色，不断探索应用型人才培养模式。

学院全面引进拥有 120 年历史、世界排名第一的瑞士洛桑酒店管理学院的办学理念与人才培养模式，两校学分互认。目前开设有酒店管理、酒店管理（财务管理方向）等专业，面向全国招生，在校生近 4000 人。

学院占地面积 300 亩，总建筑面积 10.1 万平方米，共投入资金 5 亿元人民币。校园由教学行政区和生活服务区两部分组成，教学设备齐全先进，生活配套完善便利，校园环境优美幽静，安防设施标准完备，拥有特色鲜明、功能齐全的酒店管理专业教学资源，完全能够满足酒店管理等专业学生的理论和实践教学需要。

按照应用型大学的办学目标，学院积极探索校企合作，建立校外实习和就业基地。学院已经和喜达屋、万豪、雅高、香格里拉、凯宾斯基、凯悦、希尔顿等世界知名酒店管理集团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和全国 28 个省市以及澳门、新加坡、美国、阿联酋等国家的两百余家企业签订了实习就业协议。学院办学特色鲜明，毕业生受到业界和社会广泛欢迎，连续几年实现了“100% 就业，就好业”的目标。

学院截止到 2015 年 3 月，全院教职工 330 名，其中专职教师 209 名，60% 是具有丰富从业经验的酒店高级管理人员；外教和有海外教育或工作背景的教师 21 名，具有高级职称的人员 65 名，硕士及以上学历 146 名。学院还聘请了一批国内外著名的专家学者作为顾问、客座教授或兼职教授，指导并参与教学。



录取规则

- 录取批次：我院属国家计划内招生，按各省市高招办规定的本科录取批次录取，文理兼收。

- 录取规则：学院按照国家招生相关规定，在学院招生委员会

领导下进行招生工作，面向全国高考统考学生，按照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进行录取。

(1) 我院根据招生省（自治区、直辖市）规定确定调档比例，录取时以投档考生的高考总分（含政策加分）为依据，总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外语和语文成绩高的考生。

(2) 我院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在第一志愿生源不足的情况下，接收其他志愿考生，无分数级差和专业级差。

(3) 我院对于国家和各省（直辖市、自治区）规定的加、降分投档政策均予以认可。

(4) 录取时，往届生和应届生一视同仁；无男、女生比例限制。

(5) 在高考改革省份的录取办法，按照各省有关政策执行，我院不做另行要求。

身体条件：根据酒店和旅游行业工作的特点，要求考生具有良好的人文和道德修养，身高体重正常，五官端正，面部无斑痕，身体无残疾，口齿清楚，并具有较好的汉语基础。

体检标准：考生除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上规定的不能录取的情况外，根据本院的专业培养要求和行业从业要求等特点，对有下列疾病或缺憾者，学院不予录取：(1) 色盲；(2) 肢体残疾；(3) 两耳听力均在 3 米以内，或一耳听力在 5 米另一耳全聋的；(4) 嗅觉迟钝、口吃、步态异常、驼背，面部疤痕、血管瘤、黑色素痣、白癜风。



收费标准

学费：酒店管理 3.98 万元/学年。住宿费：2800 元/学年。以上收费标准如有变动以北京市教委批复为准。



专业设置

酒店管理。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上海、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



电话 :022 - 63250161 63257152

校址 :天津市大港区学府路 60 号

邮编 :300270

<http://bhws.tjfsu.edu.cn>

主管部门 :天津市教委



学校简介

天津外国语大学滨海外事学院于 2004 年经教育部批准设立,是天津外国语大学按照新的机制和模式举办的全日制普通本科高校。学院坐落于天津市滨海新区,地处大港生态高教园内,文化气息浓厚,占地面积五百亩,现有在校生约 5000 人,生源覆盖 28 个省、市、自治区和直辖市。现有专任教师 252 人。

学院十分重视并积极开展对外学术文化交流,先后与 10 个国家 20 余所院校建立了姊妹校或友好合作关系,并合作举办“3+1”、“2+2(双学士学位)”及“3+1+1(本硕连读)”、“3+1+2(本硕连读)”等不同类型的合作项目,为学生搭建了适合自身发展的平台。

学院每年邀请来自美国、英国、澳大利亚、日本、韩国、德国、法国、西班牙、古巴、委内瑞拉、比利时、荷兰等国家的外籍专家来校讲学,开展学术交流活动。此外,学院还积极引进国外知名院校的课程、教材和教师进行教学全过程合作,成为学院国际化办学的鲜明特色。

学院拥有现代化的教学手段和先进的电化教学仪器设备,建有语言实验室 21 间,多媒体教室 66 间,计算机实验室 9 间;还建有同声传译、模拟法庭、平面媒体等专业实验室;拥有 7 个语种、24 套国际卫星电视接收系统;学院充分发挥计算机多媒体技术、校园网络平台和国际卫星电视接收系统的作用,实现教育资源的共知与共享。图书馆藏书 47.88 万册,可与天津外国语大学图书馆联网借阅。

历届毕业生就业率一直保持在 95% 以上,其中考取国内外高校研究生的比例保持在 15% 左右。



录取规则

1. 学校对实行“平行志愿”的省区,根据生源情况确定提档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招生计划数的 110%,凡已投档的考生,符合录取条件,服从专业志愿调剂,学校将全部录取,不做退档处理;对实行“顺序志愿”的省区: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校的考生,如第一志愿考生档案不足,录取第二志愿考生,依次类推。高考成绩总分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政策照顾加分的考生。

2. 安排专业时,按照分数优先、遵循志愿的原则,即将考生由高分到低分排序,依次按考生填报的专业志愿顺序安排专业,同分条件下,优先安排专业相关科目分数高的考生(语言类专业的相关科

目依次为英语、语文、数学;非语言类专业的相关科目依次为英语、数学、语文)。如所填专业志愿都无法满足,服从专业调剂者,将安排到未录满的专业;不服从调剂者,作退档处理。

3. 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办的规定加分提档,但安排专业时以实考分为准。

4. 对于江苏省考生,参照江苏省招生办法,录取及安排专业时按照等级级差法排序,即将进档考生的选测科目等级折算成等级级差分,在考生投档分的基础上加上等级级差分后由高到低录取。选测科目等级折算标准:A+ = 4 分,A = 3 分,B+ = 2 分,B = 1 分,C = 0 分。

5. 内蒙古自治区考生进档后,对进档考生采用专业志愿清的录取原则。

6. 对考生体检的要求,执行教育部、卫生部、国家残联颁布的《普通高等学校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7. 外语类专业招收英语语种考生,日语专业还招收日语语种考生,法语专业还招收法语语种考生,西班牙语专业还招收西班牙语语种考生。非外语类专业的公共外语课程为英语,小语种考生慎重填报。



收费标准

外国语言文学类 16000 元/生/年,其他专业 15000 元/生/年;根据不同的住宿条件,住宿费为 1000 - 1200 元/生/年。各专业收费标准详见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办公室公布的招生计划或学校下发新生报到须知。上述学费不包含参加国际项目的培训费用等。



奖贷助制度

我院为独立学院,尚未开展国家助学贷款和减免学费工作,经济困难考生慎重填报。



专业设置

翻译;商务英语;英语;日语;朝鲜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俄语;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法学;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行政管理;酒店管理;新闻学。



招生范围

面向北京、天津、河北、山西、内蒙古、辽宁、吉林、黑龙江、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江西、山东、河南、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海南、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甘肃、宁夏、新疆等省、市、自治区招生。

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



电话 :022 - 23798100

校址 :天津市西青区津静路 28 号

邮编 :300384

<http://www.boustead.edu.cn>

主管部门 :天津市教委



学校简介

天津商业大学宝德学院是 2004 年经国家教育部批准,

由天津商业大学和天津摩根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合作举办的本科层次的独立学院，学制四年。学生学习期满成绩合格的颁发本科毕业证书，符合学士学位授予条件的颁发学士学位证书。

学院是以管理学、经济学和艺术学为主，兼有工学、文学的多科性独立学院。目前，设有19个本科专业，已有在校生近7000人。学院拥有一支高素质、实力较强的教学、科研、管理队伍，其中具有高级职称的教师占47%以上，并且还聘请了多位来自美国、日本、澳大利亚等国的优秀外籍专家、教授授课。

学院始终将培养学生就业素质和能力作为教育教学工作的出发点与落脚点，重视实习与就业指导工作，为毕业生开辟广泛的就业渠道，就业率在天津市普通高等学校中位居前列。近几年还有几十名学生考取南开大学、同济大学、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兰州大学、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中国地质大学等重点大学硕士研究生。

学院坐落在天津市第三高教区，与天津城建大学相邻，毗邻天津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在这座现代化、花园式的校园中，拥有综合办公楼、教学楼、实验楼、图书馆、宝德书院、运动场、学生公寓及品类齐全的生活服务设施，为学生营造了良好的学习和生活环境。

学院拥有先进、齐备的实践教学设施，图书馆备有各类中外文书刊资料，馆藏较为丰富，并通过天津商业大学图书馆与天津高等教育文献信息中心联网，实现了与天津高校图书馆文献资源共享，为学生所学知识的融会贯通、知识面的拓宽、知识结构的完善以及学生综合素质的培养提高创造了良好的条件。



录取规则

1. 学院招生录取工作遵循公平竞争、公正选拔、公开程序的原则；执行国家教育部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录取政策以及有关规定；以考生填报的志愿和高考文化课成绩（艺术专业生成绩为专业课与文化课成绩之和）为主要录取依据，德智体美全面考核，择优录取。若我院录取规则与相关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录取政策冲突，执行该生源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制定的录取政策。录取过程中，自觉接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纪检监察部门、考生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2. 院校志愿录取以志愿优先为原则，即按考生填报的院校志愿顺序，从高分到低分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只有当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公布的同批次最低控制线上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人数少于招生计划时，才录取第二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依次类推。凡高考录取实行平行志愿的省份，执行所在省相关政策。

3. 学院对实行“平行志愿”的省区，根据生源情况确定提档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招生计划数的110%，凡已投档的考生，符合录取条件，服从专业志愿调剂，学院将择优录取；对实行“顺序志愿”的省区，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如第一志愿考生档案不足，录取第二志愿考生，依次类推。对享受加分政策的考生，按省、自治

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的规定加分提档，但录取时以实际高考成绩（不含政策加分）为准。实际高考总成绩相同的情况下，优先录取政策照顾加分考生和相关科目分数高的考生。文科生依次比较单科成绩顺序为：语文、外语、数学；理科生依次比较单科成绩顺序为：数学、外语、语文。

4. 根据天津市普通高校招生考试制度综合改革方案以及我院的实际，对天津市考生实行以下录取原则：

(1) 以高考成绩为主要入学考核依据，根据考生志愿，参考考生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全面考核、综合评价、择优录取。

(2) 安排专业时，在考生高考分数同等的情况下（指在同一个分数段内），优先安排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较佳考生，如考生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相同，则先安排综合素质评价结果较佳的考生，如果考生综合素质评价结果仍然相同，则依次比较考生的高考单科成绩。

(3) 退档时，在考生高考分数同等的条件下（指在同一个分数段内），先对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较差的考生做退档处理，如果考生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相同，则依据综合素质评价结果做退档处理。

(4) 比较考生的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成绩时，先比较获得A等第的个数，如A等第个数相同，再比较获得B等第的个数，以此类推。评价考生的综合素质时，依据考生的学业类（含学业成绩、课程修习情况）和非学业类（含道德品质、社会实践、社区服务、获奖情况）两方面情况综合比较，进行评价。如考生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综合素质评价结果相同，再参考学业水平考试相关科目成绩。

(5) 报考英语专业的考生高中学业水平考试英语学科成绩等第为A。

5. 在江苏省录取中，对考生进档后实行“先分数后等级”的录取办法。

6. 在内蒙古自治区录取中，对考生进档后实行“专业志愿清”的录取办法。

7. 学院日语专业招收英语、日语语种考生。非英语专业的公共外语课程均为英语，小语种考生慎重考虑。



奖贷助制度

学院为优秀学生设奖学金，奖学金分一、二、三等，总授奖比例达到评奖学生总人数的25%以上。我院是独立学院，属于民办性质，尚未开展国家助学贷款和减免学费工作，经济困难考生慎重填报。



收费标准

本科学费标准（参照往年标准）：普通类专业15000—16000元/生/年，艺术类专业21000元/生/年。住宿费标准：根据不同的住宿条件，住宿费为1000—1500元/生/年。各专业收费标准详见省、自治区、直辖市招生委员会公布的招生计划表或学校下发的新生报到须知。如天津市政府对本年度学费标准进行调整，学院将执行调整后的学费标准。